

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董事 11 名，实参与董事 11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（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 2017-085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（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 2017-086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